从『判一案』到『治一类』

黄石法院『示范诉讼+批量化解』筑牢平安根基

□ 本报记者 胡新桥 何正鑫
□ 本报通讯员 尹 君

一次巡回审判，批量化解29起纠纷，让199户业主拿到房产证；一次示范调解，为同类营运车辆停运损失纠纷化解提供范本；一次集中普法，现场调撤36件物业合同案件，从源头解开居民心结……

近年来，湖北省黄石两级法院坚持“示范诉讼+批量化解”思路，深度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司法服务下沉、裁判标准前置，多维发力筑牢更高水平平安黄石建设根基。

一次庭审树标尺

安居，是百姓最朴素的期盼。一本不动产权证书，连着落户、上学、就医，也连着群众对家的踏实感。

今年3月，大冶市一小区199户业主全部收房。然而，开发商因规划验收滞后、税费清缴不及时等原因，未能履行办证义务。29户业主先后诉至法院，要求开发商履行办证义务并支付违约金。

单纯逐案裁判，不仅消耗司法资源，更可能因企业资金压力导致办证、赔付难以落地。

大冶市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后，确立“示范诉讼统一裁判尺度、府院联动集中批量调解”工作思路，积极争取党委政法委支持，联合住建、公安等多部门组成专班研讨解纷方案，迅速启动示范诉讼程序。

今年7月，一场特殊的巡回庭审在大冶市综治中心举行。法官依法作出示范判决：开发商逾期办证系自身履约不力，待房屋具备办证条件后协助业主办理商品房不动产权证书，并按合同标准核算逾期交房违约金。

示范判决如同“标尺”，明确了同类案件裁判的统一计算口径，让企业与业主合理预判诉讼结果，分歧大幅缩小。

在大冶市综治中心住建纠纷集中调解专区，调解团队对照示范判决标准，分组分批接待业主，“一对一”释法明理。住建部门则督促开发商制定办证时间表、税费清缴计划，允许企业分期支付违约金。协议签订后，现场进行司法确认，29件案件全部调解成功。

“示范诉讼，核心不是为了判一案，而是为了治一类。”大冶市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程军说。

今年1月至9月，黄石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案件同比下降53.18%。

黄石法院持续深化与综治中心和职能部门协作，将“示范诉讼+批量化解”工作模式拓展至物业服务、劳动欠薪、金融借款、商品房逾期交房等20多个类型化纠纷领域。

今年以来，黄石两级法院成功化解类型化纠纷2000余起。劳务合同纠纷、租赁合同纠纷、知识产权纠纷等多个类型化纠纷收案总量逆势下降。

一场调解立范本

营运车辆停运损失纠纷是交通事故类纠纷中常见的间接损失争议。虽然单个案件标的额不大，但同一车辆可能有不同的营运司机，停运天数、日均流水、误工费计算各有不同，处理不当易引发连环诉讼。

针对这一基层治理痛点，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法院主动对接综治中心，联合公安交管部门，创新“现场示范调解+集中业务培训”模式。

今年6月，西塞山区法院选取一起具有代表性的出租车停运损失案件，进行“示范教学”。法官依法规范主持调解，围绕争议焦点，逐项释法明理。

案涉出租车由白班、晚班两名司机轮班营运，均主张停运损失。调解中，晚班司机当场出具特别授权委托书，同意由原告白班司机一人处理案涉全部赔偿事宜。双方就各类赔偿款项逐一达成一致意见，被告当场履行，纠纷实质性化解。

调解结束后，法院与公安交管部门为综治中心调解工作人员开展专题业务培训，系统讲解营运车辆停运损失纠纷调解注意事项。

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还建立示范案例库，及时梳理汇总典型案例，按纠纷类型分类整理、动态更新，为基层法院、调解组织提供多元解纷的“活教材”。

通过常态化业务培训、典型案例指引、法官驻点指导、旁听庭审等方式，黄石两级法院持续加强和优化调解服务队伍建设，近3年累计培训基层调解人员1200人次。

一次联动解心结

物业纠纷事关群众居住幸福感，物业费交不交、服务好不好，往往既是法律问题，也是情感问题。

今年5月底，黄石市黄石港区某小区物业公司诉至法院，要求52户业主交清物业费。黄石港区人民法院将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在区综治中心统筹下，联合街道、社区工作人员等走进小区，开展“送达+调解+普法”一体化服务。

“物业服务不到位，我凭什么交钱？”干警们携带着案卷材料，逐户上门送达，部分业主语气激动，一条条列举服务瑕疵。

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物业公司代表与业主代表共同围坐在桌前。法官一边调解一边普法。街道社区工作人员、人民调解员、人民陪审员则分组分批向业主释法说理，引导换位思考。

此次行动，现场成功调撤案件36件，解开业主与物业的心结。

关口前移，持续延伸解纷触角，已成黄石两级法院共识。

黄石法院与家事调解、物业调解等基层治理单位共建工作站、联络点74个，持续推进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全市31家人民法庭全覆盖入驻同级综治中心，深度融入基层治理。

黄石市中院副院长王晓丰说，将坚持以一案为尺、以万家为念，努力让司法公正成为群众安居乐业最坚实的底色，为平安建设注入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基层司法实践力量。

以更精准监督让千年文脉赓续焕彩

辽宁朝阳检察高质效公益诉讼绘就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实景图

□ 本报记者 韩 宇
□ 本报见习记者 于天航

牛河梁的晨雾里，密林中的积石冢在无人机镜头下逐渐清晰；北票的化石市场上，一块标着“鉴定编码”的化石标本被摆上柜台；朝阳县三道沟村，千年古树周围再不见缭绕的烟火……这些分布在辽西大地上的珍贵历史文化遗存，正被公益诉讼检察这条“法治红线”，细细“缝合”进朝阳历史文化名城的“肌理”之中。

辽宁省朝阳市是红山文化发祥地之一，历史文化遗产丰富。近年来，朝阳市检察机关围绕“保护历史根脉，服务发展大局”目标，聚焦红山文化遗址、古生物化石、历史文化街区与古树、非物质文化遗产等领域，加强高质效公益诉讼检察，绘就一幅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实景图。

守护文化遗址

牛河梁红山文化遗址是新石器时代晚期红山文化的一个大型遗址群，是实证中华五千多年文明的关键地标。

为保护好遗址群，朝阳市检察机关跳出事后监督模式，坚持“申遗导向、预防性保护优先”。2025年3月以来，朝阳市人民检察院持续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助力牛河梁红山文化遗址申遗”专项监督活动，全市两级院协同推进。“我们通过找准监管主体、积极开展磋商、精准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职。”朝阳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四级高级检察官张小荷说。

建平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实地走访中发现，遗址保护区内有大量坟墓未按规定迁移、垃圾未及时清理。该院立即向县民政局、属地街道办事处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完成迁移坟墓240余座、清理各类垃圾30余吨。

针对遗址保护专业性强的特点，朝阳市检察机关构建“检察+专业力量”模式，聘任各领域专家作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案件办理、出具专业意见。

在朝阳市检察院2025年7月办理的历史遗留矿山行政公益诉讼案中，经组织专家论证，保护区内的矿山严重损害遗址历史风貌、环境风貌。该院向属地政府制发检察建议，协同解决监管难点、工作堵点，督促政府依法履职。

保护化石资源

朝阳地区是热河生物群全球核心分布区和化石富集中心，科研、生态和文化价值极高。2025年5月以来，朝阳市检察院持续开展化石资源保护公益诉讼专项活动。

循着化石交易链条追查，问题逐一浮现。

朝阳市检察院通过走访多处化石指定交易场所发现，部分经营者存在擅自销售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以假充真销售一般保护古生物化石等行为。该院协同自然资源部门、市场监管部门等召开论证会，向有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整顿化石市场违法经营乱象。同时，联合省化石研究所开通鉴定通道，推动建立化石来源电子溯源系统、化石商品标注“鉴定编码”，阻断非法挖掘与违规交易上下游利益链。

市场之外，化石产地保护同样紧迫。北票鸟化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面积广阔，易发生盗掘、破坏等违法行为。北票市人民检察院发现保护区内部分监控装置损坏多年，且主要路口未设立明显警示标识。该院制发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立即排查维护监控设备、设立警示标识、填埋历史盗坑。

留住历史记忆

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既要重视遗址、化石这样的“大写意”，也要珍视古树、古寺、老街这样的“工笔画”。

在朝阳县三道沟村，两株树龄约1700年的国家一级古树“慕容桑”，是朝阳“三燕文化”的坐标。近几年，古树部分枝干树皮枯萎、根系裸露，介绍标识破损严重；距古树约5米处还有明火祭拜地点，无任何消防设施。

发现问题后，朝阳县人民检察院向县林草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履行古树保护监管职责。如今，祭拜地点已搬迁，消防设施安装到位，林业专家为古树定制了复壮方案。以此案为契机，全县同步推进古树名木建档挂牌工作。

“解决好一个问题，就能带动全面整改。”朝阳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检察长杜淼林说，在朝阳县检察院办理这起案件后，建平县检察院又推动1746株古树纳入保护名录，让岁月年轮焕发新生。

不可移动文物的抢救，则是一场与时间的赛跑。

朝阳市不可移动文物体量较大，点多、线长、面广，检察机关深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调查走访、全面摸排。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延福功德寺，因年久失修面临损毁风险。2025年7月，朝阳市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履行修缮及保护监管职责，并协同行政机关落实修缮资金，挽救了这座古寺。

沿着这条保护逻辑，老街的面貌也焕然一新。

朝阳水泵厂历史文化街区承载着上世纪辽西机械制造业的记忆，2024年被打造成综合性文化乐园。2025年4月，朝阳市龙城区人民检察院排查发现，该街区无障碍设施不足，个别商户消防设施存在隐患。该院分别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问题整改，街区面貌得到改善。

助力非遗传承

朝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丰富，拥有多项国家级、省级代表性项目。

非遗保护，难在“有人传”，也难在“长久传”。朝阳市各基层检察院立足本地区非遗代表性项目，助力非遗传承发展。

凌塔白酒传统酿造技艺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026年4月，朝阳县检察院调查发现，该技艺省级代表性传承人已退休、新生代传承人认定未完成。在该院持续推动下，非遗人才传承梯队建设得到系统性完善。如今，已完成第26代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认定，市级、省级申报有序推进。

2026年6月，建平县检察院通过深入摸排，发现“建平评剧”“建平玉石雕刻技艺”基本符合市级申报条件却未及时提级。该院向文旅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将两个项目申报资料上报朝阳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并为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申请传承补助。

北票市检察院在2023年5月办理的北票民间故事国家级非遗行政公益诉讼案中，推动将非遗保护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开展“非遗进校园”活动，让5000余名中小学生了解北票民间故事，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长效保护。

守护历史文脉，就是守护城市的未来。“我们将始终牢记公益诉讼检察职责，深化协同履职，以更精准的监督，让千年文脉在新时代赓续焕彩，为朝阳历史文化名城建设贡献坚实检察力量。”朝阳市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杨晓东说。

福州长乐法院持续拓展建设工程领域“技术调查官+”机制应用

□ 本报记者 王 莹
□ 本报通讯员 林旻煜

近日，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法院运用“技术调查官+云法庭”协同机制，化解一起标的额近百万元的跨域建设工程纠纷。面对双方当事人相隔千里的局面，技术调查官通过云法庭“证据共享”功能，结合施工图纸、变更签证等材料，准确核算工程款。法官在线释法明理，促成双方达成协议，审理周期缩短一半以上。

近年来，福州新区（长乐区）开发建设热潮涌动，建设工程纠纷数量随之增多。2025年3月，长乐法院在全省率先探索建设工程领域“技术调查官+”机制，先后聘任30名技术调查官，推动专业力量嵌入审判、调解和行业治理，全力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在一起标的额259万余元的土石方工程合同纠纷中，双方当事人对防尘措施费扣减金额争执不下，承包方已申请司法鉴定，案件面临质证、鉴定、开庭的漫长流程。鉴定程序启动前，经办法官邀请技术调查官参与案件审理。经过现场踏勘后，技术调查官进行专业研判，向承包方释明合理扣减比例。承包方当即撤回鉴定申请，为企业省去数万元鉴定费用和数月等待时间。

依托技术调查官的专业研判结论，长乐区已有31件涉建设工程案件免于司法鉴定程序，累计为各类建筑企业节约鉴定费用超126万元。与此同时，建设工程案件启动鉴定数量同比减少15%，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长乐法院持续拓展“技术调查官+”机制应用场景，推动技术调查官与多元解纷力量、智慧法院建设协同配合，累计提供各类案件技术支持330余件次，案件平均审理周期缩短23.73天。

在多次走访辖区相关企业、工地后，长乐法院发现案涉建筑项目普遍存在违法分包、层层转包等现象，当事人因合同签订、履行不规范导致争议高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营商环境建设。

为此，长乐法院与区住建局共建信息共享与协同调研机制，对辖区在建重大项目开展联合预警研判，提前向建设方、施工方发布风险提示，引导市场主体防范生产安全风险，从源头减少建设工程领域矛盾纠纷。同时，发挥“法律+技术”优势，邀请技术调查官一同走访辖区项目、公司，聚焦招投标、合同签订等实务场景开展靶向普法，面向辖区建工企业开展合规经营培训，初步形成“司法赋能、专家支持、行业共治”的良性治理格局。

长乐法院相关负责人说，该院将持续完善建设工程领域“技术调查官+”机制，拓展应用场景，深化协同赋能，服务行业治理，为福州新区（长乐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供更加坚实有力的司法保障。

黑龙江肇东法院推行『五步闭环答疑法』

本报讯 记者崔东凯 张冲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法院创新建立预判提示、精准释法、情理疏导、分级处置、回访闭环“五步闭环答疑法”，力争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事前预判提示，宣判前置风险排查，主动告知答疑渠道，提前化解认知偏差。事中精准释法，重点围绕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通俗解读裁判逻辑，杜绝空洞释法。同步情理疏导，兼顾法理与情理，耐心疏导负面情绪，解开当事人“心结”。分层分级处置，结合当事人申请，简单案件由承办法官答疑，疑难复杂案件由院、庭领导联动答疑，靶向破解争议难题。事后回访闭环，定期跟进案件履行与息诉情况，全程留痕。据了解，“五步闭环答疑法”运行以来，上诉、信访增量有效减少，切实以优质司法服务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高以忱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一审宣判

本报讯 记者张昊 11月25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原中央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国务院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副主任高以忱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对被告人高以忱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十万元，以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百五十万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百万元；对追缴在案的高以忱犯罪所得财物及孳息依法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2011年至2013年，被告人高以忱利用担任中央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国务院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副主任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土地使用权转让、案件处理等事项上提供帮助。2008年至2015年，高以忱直接或者通过他人非法收受前述单位和个人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436万余元。2013年至2024年，高以忱退休后，利用原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公司上市、项目经营等事项上谋取不正当利益。2013年至2025年，高以忱直接或者通过他人非法收受前述单位和个人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5604万余元。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高以忱的行为构成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高以忱受贿数额和利用影响力受贿数额均特别巨大，均应依法惩处，并数罪并罚。鉴于高以忱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主动交代办案机关尚未掌握的大部分利用影响力受贿和全部受贿犯罪事实，所犯受贿罪构成自首；检举揭发他人重大犯罪行为，经查证属实，有重大立功表现；认罪悔罪，积极退赃，犯罪所得财物及孳息已全部追缴，具有法定、酌定从宽处罚情节，对其所犯受贿罪依法可以减轻处罚，所犯利用影响力受贿罪依法可以从轻处罚。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据悉，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8月21日依法对该案进行了审理。庭审中，检察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高以忱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在法庭的主持下充分发表了意见，高以忱进行了最后陈述，并当庭表示认罪悔罪。

上接第一版 积极创新实践，多举措提升跨境商事争议解决质效。

“我院是全国首家依据《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完成体制机制改革的仲裁机构，建立了以理事会为核心，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立并有效衔接的治理结构。”珠国仲院长林海涛介绍，《珠海国际仲裁院条例》明确了珠国仲非营利法人的定位，一方面保障仲裁庭依法独立办案，另一方面为澳门及其他境外法律专业人士参与仲裁员遴选、规则研究、案件审理和专业交流提供制度空间。

“澳门专业力量的参与，使制度型开放由组织层面进入具体案件。2023年以来，澳门籍仲裁员参与办理我院各类案件471宗，涉及标的额40亿元。”林海涛说。

直面市场对解纷效率与成本的双重需求，珠国仲于2023年4月加挂横琴国际仲裁中心牌子，并牵头成立横琴国际商事调解中心，进一步完善调裁对接机制，为合作区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供仲裁与解纷支持。

该院还持续深化诉裁衔接：2022年与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建诉讼与商事仲裁工作协调机制，规定“尽量使仲裁协议有效”原则，明确法院48小时内作出仲裁财产保全裁定，打通仲裁裁决异地执行通道；2024年联合法院、公证处打造“调解+确认+执行”一站式平台。

2021年以来，珠国仲累计办理涉琴澳（一方当事人为横琴或澳门主体）案件1577宗，标的总额超85亿元；受理涉外及涉港澳台案件661宗，标的额超233亿元。

深化诉裁联动

2025年，在审理一宗涉澳借款合同纠纷时，珠国仲决定调取当事人银行流水以核实借贷相关事实，由于银行不对司法机关以外的机构或个人开放此类项目查询，珠国仲便联动珠海中院，取得全国首份涉澳门商事仲裁案件调查令，成功调取银行流水，扫清案件审理障碍。

这一实践是对诉裁联动机制的进一步深化，为跨境仲裁统筹事实查明、信息保护与程序效率提供了可复制的样本。

“要让跨境案件顺利进入仲裁程序，最终实现裁决履行执行，各个环节都要真正衔接起来。”林海涛介绍，以平台建设与规则衔接疏通琴澳民商事争议解决的堵点，是珠国仲改革的重要方向。

自2021年起，珠国仲联合澳门3家法律机构共建琴澳仲裁合作平台，各方通过共享办案空间、智能办案系统、秘书服务与庭审设施，推动分散仲裁资源深度融入案件办理全流程。该平台建设被写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条例》，并入选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典型案例。

在平台建设基础上，珠国仲持续推进更深层次的程序规则衔接，专门出台琴澳仲裁合作平台仲裁规则及配套证据规则，2026年又结合新修订仲裁法对平台仲裁规则进行了修订。新规则保留内地仲裁基本框架，同时吸收澳门法律实践中的部分程序特点，为跨境案件办理提供更具操作性的指引。此外，珠国仲还发布英文、葡文版仲裁规则，从规则层面落地“澳资澳法澳仲裁”差异化适用机制，大幅增强澳门商事主体的仲裁参与意愿。

“以前在内地仲裁还有顾虑，现在有了这些针对性规则，感觉和在澳门仲裁差不多，我们很放心。”澳门企业家李先生的话，说出了不少澳门商事主体的感受。

机制运行成效已通过实际案件得到验证。2023年以来，珠国仲共受理涉澳案件208宗，标的额5.52亿元；已结案171宗，结案标的额5.49亿元，平均审理周期82.67天，调解撤案率达30%。

汇聚专业力量

近日，珠国仲审结一宗涉葡跨境案件。值得一提的是，该案仲裁地、开庭地均在葡萄牙，仲裁语言为英语、葡萄牙语，当事人分别为中国广州和葡萄牙当地企业。庭审采用线上线下融合方式，珠国仲2名仲裁秘书、1名外籍仲裁员现场参与，2名澳门籍仲裁员通过智慧仲裁平台线上参与审理。

据悉，在葡萄牙工商会仲裁中心支持下，珠国仲今年4月在葡萄牙设立了里斯本庭审中心，上述案件是珠国仲在该中心审理的首宗涉葡跨境案件，让“横琴—澳门—葡萄牙”的协同链条首次完整落地，珠澳之间磨合多年的跨法域解纷能力，顺利延伸到葡语国家商事场景之中。

“里斯本庭审中心的意义，不只是增加一个境外办案地点。”林海涛说，随着境外庭审节点建立，珠国仲的合作对象从仲裁机构、高校向葡语国家商协会和企业网络持续延伸。

今年7月，珠国仲与葡语国家共同体企业联合会共同举办“中国—葡语国家对话：法律、仲裁、贸易及经济合作”国际交流活动，推动法律争议解决资源与中葡跨境投资、经贸需求深度对接，国际合作从单项交流进入规则、人才、庭审、案件和经贸资源相互衔接的新阶段。

跨法域服务能力向葡语国家延伸，离不开扎实的专业资源储备。近年来，珠国仲已与葡萄牙、巴西、安哥拉等葡语国家及欧洲相关仲裁机构、高校和专业组织建立常态化合作，内容从友好交流向人才培养、法律实务和争议解决深层延伸。2025年，珠国仲与澳门科技大学共建面向葡语、西语国家的经贸仲裁研究平台，围绕相关国家法律制度、经贸规则开展系统性研究，为域外法查明、跨域程序组织储备专业力量。

目前，珠国仲在册仲裁员共981名，港澳台及外籍仲裁员占比接近20%，新一轮仲裁员遴选和名册优化工作正在推进，后续涉外专业力量将进一步增强。

“面向未来，我院将继续依托‘澳门+横琴’新定位，加快建设面向葡（西）语系国家的重要涉外仲裁平台。”林海涛表示，站在合作区成立五周年新起点，珠国仲将继续以仲裁制度创新为纽带，串联起横琴、澳门与葡语世界，持续为合作区建设、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贡献坚实的仲裁力量。

最高法举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辅导报告会

上接第一版 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的获得感，确保司法权为党分忧、为国尽责、为民造福。要对标全会部署。结合落实中央巡视整改要求，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在解决审判执行领域突出问题上下功夫，紧紧扭住管党治院责任制“牛鼻子”，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一体融合推进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以管党治院成效保障和促进审判执行质效，以审判执行质效检验管党治院成效。要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以高度政治自觉和严实工作作风，在法院系统持续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突出问题导向、密切联系实际，自觉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年末岁初各项审判执行工作摆进去，逐条逐项对照明确方向、找准差距、弄清标准、把握方法，切实见思想、见行动、见实效。

最高法在京院领导，各单位党组织书记和全体党员干警参加学习。

与时俱进完善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体系

上接第一版 着力提高法律监督精准度、力度、深度和质效。要优化法律监督基本格局，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深化上下级检察机关、“四大检察”间一体履职工作机制。要加强法律监督基本职能，依法准确适用逮捕法定条件，加强审查批准和决定逮捕；准确把握起诉法定标准，加强审查起诉、提起公诉和出庭支持公诉；加强对诉讼结果和诉讼活动的监督，一体实现实体正义和程序正义；配合健全国家执行体制，强化对执行活动的全程监督，协同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保障生效裁判公正执行；全面准确贯彻检察公益诉讼法，持续提升检察公益诉讼精准性、规范性；坚持依法稳慎、务必搞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检察侦查案件。要善用法律监督基本方式，依法规范运用抗诉、纠正意见、检察意见、再审检察建议等法定监督方式，加强审查、调查核实等工作，提升监督效能。要健全法律监督基本规范，着力健全法律规范、适用规范、操作规范，为依法公正行使法律监督职权提供制度保障。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叁角（北京版）印刷：人民日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承印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